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 函

地 址：100台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1號
聯 絡 人：研究發展分處闕恩惟小姐
聯絡電話：(02) 2312-3456 #288506
電子郵件：ewchueh@ntu.edu.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年11月5日
發文字號：醫研分字第 1130108797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研究生優秀著作獎獎勵辦法及國立臺灣大學大學生學術研究獎勵辦法、附件2-113學年度報名檢視表、附件3-113學年度研究生優秀著作獎申請表暨說明書、附件4-113學年度大學生學術研究獎勵申請表暨說明書、附件5-113學年度大學生學術研究獎勵成果報告格式、附件6-JCR相關證明範例、附件7-醫學院加強實質審查期刊名單

主旨：本院113學年度之「研究生優秀著作獎」暨「大學生學術研究獎勵」即日起受理申請，隨函檢附案內相關表件，歡迎貴系科所推薦研究生及大學生參加選拔，敬請公告周知所屬師生，請查照辦理。

說明：

- 一、本院為獎勵研究生及大學生從事學術研究，以提昇學術水準及培育醫學優秀研究人才，特設置「研究生優秀著作獎」暨「大學生學術研究獎勵」。
- 二、旨揭活動自即日起至113年12月6日（星期五）下午5時截止收件（逾時不候），請備妥申請表暨說明書、參選論文（大學生為成果報告1篇）、JCR相關證明文件（最新Journal Citation Reports 5 Year Impact Factor及領域排名，請務必參考附件6範例）合為一式共4份、報名檢視表（請置於繳交資料第一頁）1份，於期限內繳交至本院研發分處206辦公室，並將電子檔寄至ewchueh@ntu.edu.tw 闕恩惟小姐收（主旨及其他詳情請參閱申請表報名注意事項，另需附2張不同之生活照電子檔，得獎將供院慶專刊編輯使用）。
- 三、本獎勵採實質審查作業，研究生參選論文如投稿於本院

公告之加強實質審查期刊（詳見附件7），申請人應提供相關審查資料如rebuttal letters等供參（一式4份及電子檔，連同其它報名資料繳交）。

四、期刊論文如為已被接受發表，需附上接受函。大學生請一律參考附件格式撰寫研究成果報告，如於申請表勾選為已發表或已被接受發表於期刊或國內外研討會之成果，須另附相關證明。（一式4份及電子檔，連同其它報名資料繳交）。

五、獎勵類別及獎金金額：

（一）研究生優秀著作獎：

1. 博士班：特優5萬元，優等3萬元，佳作1萬元。

2. 碩士班：特優3萬元，優等2萬元，佳作1萬元。

（二）大學生學術研究獎勵：特優1萬5千元，優等1萬元，佳作5千元，勵學2千元。

（三）各得獎者，本院除頒發獎金外，另頒給獎狀乙幀。但已獲其他獎項且獎金大於等於本獎勵獎金者，只頒獎狀，不頒發獎金。

六、評審重點：

（一）研究生優秀著作獎：論文內容、各個不同學門的競爭力（如各領域排名等）、研究生創造性思考之能力、綜合組織判斷能力及獨立研究能力。

（二）大學生學術研究獎勵：創造性思考之能力、綜合組織判斷能力、參與研究及成果發表情形。

（三）如所繳資料經查違反報名檢視表中任一規定或不配合承辦單位相關安排者，即使在完成報名後，申請人應自行負責並無條件放棄本次參選資格，如已具獲獎資格亦取消得獎資格，不得異議。

七、申請人及參選之著作應符合下列各項規定，請確實詳閱，以免影響權益。

（一）研究生優秀著作獎：

1. 限本院在學或畢業三年內學生提出申請，其著作由本院專任或兼任教師指導，並於國內完成

- 之論文且指導教授須為論文共同作者。(畢業三年內：自110年8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止)
2. 論文須已發表或已被接受發表，或已提出正式專利申請者，博士生申請者限第一作者，碩士生申請者限第一或第二作者。
 3. 以專利方式提出申請者，須併同提出專利申請證明文件及擬發表論文之初稿全文。
 4. 參選者不得以相同著作重複參選。
 5. 一篇參選論文填寫一份報名資料。
 6. 獲獎之論文須在規定時間內以壁報方式展示其參選著作，違者取消獲獎資格。
 7. 特優及優等獎獲獎者須在規定時間內製作電視牆簡報。

(二) 大學生學術研究獎勵：

1. 限本院在學或畢業生且畢業未滿一年（所謂一年內係指以提出申請之學年度為計算基準）。
2. 參選之研究報告，限本院專任、合聘或臨床兼任教師指導完成。
3. 參選者需參與研究達三個月以上。
4. 參選者不得以相同著作重複參選。
5. 參選者不得以相同著作或研究內容重複申請本校基因體暨精準醫學研究中心獎勵與本獎勵。
6. 一篇參選報告填寫一份報名資料。

八、申請人若以同篇參選著作申請校內外其他獎項，須於114年2月7日前，再次確認是否獲得其他獎項及獎金（獎勵金），並主動以電子郵件告知承辦單位，以避免重複領取獎(勵)金之情事。違者或經人檢舉並查證屬實者，即取消獲獎資格，不得異議。如欲以同篇論文申請附設醫院獎勵金，請與醫研部范曉寧小姐確認相關規定。(院內分

機：267305，電子信箱：030671@ntuh.gov.tw)

九、案內相關表件得至本院研發分處網站之重點行政業務項下的研究獎勵下載使用，網址：

<http://rd.mc.ntu.edu.tw/bomrd/ntu2/form0.asp?pno=27<Pno=52&ntPno=>

十、如有任何問題請洽詢本案聯絡人闕恩惟小姐，院內分機：288506，電子信箱：ewchueh@ntu.edu.tw。

正本：分子醫學研究所、牙醫專業學院、免疫學研究所、物理治療學系、毒理學研究所、國際三校農業生技與健康醫療碩士學位學程、基因體暨蛋白質醫學研究所、腫瘤醫學研究所、腦與心智科學研究所、學士後護理學系、職能治療學系、轉譯醫學博士學位學程、醫學系、醫學系小兒科、醫學系內科、醫學系外科、醫學系生物化學暨分子生物學科、醫學系生理學科、醫學系皮膚科、醫學系耳鼻喉科、醫學系放射線科、醫學系泌尿科、醫學系法醫學科、醫學系急診醫學科、醫學系家庭醫學科、醫學系病理學科、醫學系神經科、醫學系骨科、醫學系婦產科、醫學系眼科、醫學系麻醉科、醫學系復健科、醫學系微生物學科、醫學系解剖學暨細胞生物學科、醫學系精神科、醫學系熱帶醫學暨寄生蟲學科、醫學系檢驗醫學科、醫學系環境暨職業醫學科、醫學系醫學教育暨生醫倫理學科、醫學系藥理學科、醫學教育暨生醫倫理研究所、醫學檢驗暨生物技術學系、醫療器材與醫學影像研究所、藥學專業學院、護理學系、臨床醫學研究所、醫學工程學系

副本：醫學院研究發展分處

院長

倪衍玄

國立臺灣大學
統騎縫章